

证券代码：600587

证券简称：新华医疗

编号：临 2026-016

##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每股分配比例：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华医疗”）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。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●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● 公司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新华医疗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6,335,669.83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,114,570,738.68 元。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新华医疗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606,644,549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0,664,454.90 元（含税）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回购股份、重

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2025年10月24日，公司实施完成了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.50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51,669,479.75元（含税）。公司2025年全年现金分红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0.34%。

**（二）不会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**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12,333,934.65	151,669,479.75	233,340,994.5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526,335,669.83	691,609,558.03	653,997,275.95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,858,167,170.8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597,344,408.9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623,980,834.6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597,344,408.9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95.73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**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履行的决策程序**

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此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三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 
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**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**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30日